(上接B157版)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及其关联方	采购面板等原材料	61,634	200,000	5.77%	-65.18%	详见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编号:2022-021)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销售显示模组等商品	8,897	150,000	0.75%	-93.30%	
接受劳务服务及其他服务等		包括但不限于接受租保服务、融资租赁居间服务、人力资源服务等各类劳务及服务	6,008	30,000	9.27%	-79.97%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的生产发展需要,相关交易价格均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合理公允。公司对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进行了充分的测算,但是由于市场、客户需求及关联方生产经营情况变化等因素影响,使得关联交易预计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的审核合法合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之间存在一定差异的原因是市场、客户需求及关联方生产经营情况变化等因素影响。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符合公司和市场的实际情况,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五一北路153号正祥商务中心2号楼

法定代表人:卢文胜

注册资本:1013869.977374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成立时间:2000-09-0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717397615U

经营范围:授权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产权(股权)经营;对网络产品、软件与电子信息服务、通信、广播电视视听、计算机和外部设备及应用、电子基础原料和元器件、家用电器、光学产品、电子测量仪器仪表、机械加工及专用设备、交通电子等产品及电子行业以外产品的投资、控股、参股。对物业、酒店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亿元)

日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1,068.14	47.55	559.84	-12.77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1,119.41	37.09	398.69	-16.32

履约能力分析: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情形。经查询,福建电子信息集团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本次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为公司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性原料采购、商品销售等。

2、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方法以市场化为原则,严格执行市场价格,关联方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定价政策一致。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发生的采购原料、销售商品等日常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相关交易遵循市场经济规律,交易采用平等自愿的原则,维护了交易双方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总额比例不高,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秉持自愿、公开、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为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稳定运行起到了积极作用,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权益。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独立意见:本次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秉持自愿、公开、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为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稳定运行起到了积极作用,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上述交易事项公平、合理,价格公允;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同意该关联交易事项,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7、董事会决议;

8、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9、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23-027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与公司5%以上持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二、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因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公司拟向公司5%以上持股股东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以下简称“比亚迪”)采购原材物料并销售各种产品、商品等,因此公司预计2023年度与上述关联方发生各类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累计不超过8亿元,提请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需求、参考市场公平价格,确认交易要素等事项,上述授权或交易自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2023年度股东大会重新审议该事项前有效。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5%以上持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与公司5%以上持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本次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股东比亚迪将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四)预计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不超过)	截止目前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注1)	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方法以市场化为原则,严格执行市场价格,关联方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定价政策一致	采购原材物料	IC等原材物料、水电煤气燃料动力等	30,000	761.86	6,572
		销售商品、产品	TFT显示模组等	50,000	3,219.70	5,959
合计				80,000	3,981.56	12,531

注:1、由于关联人比亚迪及其关联方(不含本公司及下属公司)数量众多,以上关联人将以合并口径列示。

(五)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采购原材料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IC等原材物料、水电煤气燃料动力等	6,572	50,000	0.62%	-85.15%	详见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与公司5%以上持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2022年度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的生产发展需要,相关交易价格均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合理公允。公司对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进行了充分的测算,但是由于市场、客户需求及关联方生产经营情况变化等因素影响,使得关联交易预计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的审核合法合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之间存在一定差异的原因是市场、客户需求及关联方生产经营情况变化等因素影响。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符合公司和市场的实际情况,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延安路一号

法定代表人:王传福

注册资本:291114.2855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成立时间:1995-02-1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17458F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是:锂离子电池以及其他电池、充电器、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柔性线路板、五金制品、液晶显示器、手机零配件、模具、塑胶制品及其相关附件的生产、销售;3D眼镜、GPS导航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分销、国家专营专控商品);作为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比亚迪品牌乘用车、电动车的总经销商,从事上述品牌的乘用车、电动车及其零部件的营销、批发和出口,提供售后服务;电池管理系统、换流柜、逆变柜/器、汇流箱、开关柜、储能机组的销售;汽车电子装置研发、销售;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研发以及上述零部件的关键零件、部件的研发、销售;轨道交通运输设备(含轨道交通车辆、工程机械、各类机电设备、电子设备及零部件、电子电气件、轨道交通信号系统、通信及综合监控系统与设备)的研发、设计、销售、租赁与售后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其他专项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轨道梁柱的研发、设计、销售;自有物业租赁(物业位于大鹏新区葵涌街道延安路一号比亚迪工业园内及龙岗区龙岗街道宝龙工业城宝荷路3001号比亚迪工业园内);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及发布;信息与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关联关系:比亚迪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亿元)

日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957.80	950.70	2,161.42	30.45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4,262.31	1,025.14	2,676.88	93.11

履约能力分析:比亚迪公司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情形。经查询,比亚迪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本次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为公司与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性原料采购、商品销售等。

2、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方法以市场化为原则,严格执行市场价格,关联方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定价政策一致。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比亚迪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发生的采购原料、销售商品等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合理的商业背景,为日常经营所需,具有必要性及合理性。交易价格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总额比例不高,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公司与5%以上持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秉持自愿、公开、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为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稳定运行起到了积极作用,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权益。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独立意见:本次公司与5%以上持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秉持自愿、公开、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为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稳定运行起到了积极作用,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上述交易事项公平、合理,价格公允;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同意该关联交易事项,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0、董事会决议;

11、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2、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23-028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2022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210,111.96万元。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对截至2022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并通过委托外部专业评估及审计机构等方式,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2年末应收款项、存货、商誉、固定资产等资产进行了清查及评估,认为上述资产中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公司需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进行计提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总金额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2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22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210,111.96万元,详情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数	合并范围变更增加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转回	本期减少:转销/核销	本期减少:其他减少	期末数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160,941.68		81,073.81		61.87		241,953.61
存货跌价准备	182,741.53		99,454.05		19,162.85		263,032.7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77.47		4,580.74				4,858.21
商誉减值准备	41,381.21		25,003.36				66,384.57
合计	385,341.89		210,111.96		19,224.72		576,229.13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2022年度公司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81,073.81万元,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1)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应收账款组合1:电子行业:信用客户A

应收账款组合2:电子行业:信用客户B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1: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2:代扣代缴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3:单位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4:借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5:保证金及押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6:股权转让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7:政府机关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8: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存货跌价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2022年度公司共计提存货减值准备为99,454.05万元,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为: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2022年度公司共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为4,580.74万元。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4、商誉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2022年度公司共计提商誉减值准备25,003.36万元,公司商誉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为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法,其中:公允价值采用收益法计算。具体过程如下:

商誉属于不可辨认无形资产,因此对于商誉的减值测试评估需要估算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来间接实现,通过估算该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较高者确定。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只要有一项超过了资产的账面价值,就表明资产没有发生减值,不需再估计另一项金额。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种方法。

(一)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1)公允价值测算方法

公允价值测算是假设资产组在最佳用途前提下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的价值。公允价值的测算方法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三种。

1. 市场法

上市公司比较法的基本步骤具体如下:

首先选择与被并购方处于同一行业的并且股票交易活跃的上市公司作为对比公司,然后通过交易股价计算对比公司的市场价值。

选择对比公司的一个或几个盈利比率、资产比率、收入比率和其他特定比率参数,如EBIT,EBITDA等作为“分析参数”,计算对比公司市场价值与所选择分析参数之间的比例关系---即比率乘数。

对上述比率乘数进行必要的调整,以反映对比公司与被并购方之间的差异。

将调整后的比率乘数应用到被并购方的相应的分析参数中,从而得到委估对象的公允价值。

2. 收益法

当不存在相关活跃市场或缺乏相关市场信息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可以根据企业以市场参与者的身份,对资产组的运营作出合理性决策,并适当地考虑相关资产组内资产的有效配置、改良或重置的前提下提交的预测资料,参照企业价值评估的基本思路和方法,分析及计算资产组的公允价值。

3. 成本法

在运用成本法的过程中,通常采用成本法来估算资产组中各单项资产的价值。

重置成本法是通过估算一个假定的购买者在评估基准日重新购置或建造与被评估资产功能相似的资产所花费的成本来确定被评估资产的价值。通常,资产组中各单项资产的价值可由下列公式确定:

资产组中各单项资产的价值=重置全价-实体性贬值-功能性贬值-经济性贬值

资产组价值=资产组中各单项资产的价值

(2)本报告资产组的公允价值确定

根据以上取值思路,本报告根据所能采集信息的可靠性和合理性,确定采用成本法测算公允价值。

(3)处置费用评估说明

处置费用是指可以直接归属于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但是财务费用和所得税费用等不包括在内。设备类固定资产假设原地处置,故不考虑搬运费;本次评估主要考虑处置设备类固定资产时发生的相关税费及产权交易费用。

相关税费主要包括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国实施增值税转型改革若干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70号)和《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57号)的规定:销售自己使用过的2009年1月1日以后购进或者自制的固定资产,按照适用税率征收增值税。2008年12月31日以前未纳入扩大增值税抵扣范围试点的纳税人,销售自己使用过的2008年12月31日以前购进或者自制的固定资产,按照4%征收率减半征收增值税。本次评估设备适用13%增值税率,7%城市维护建设税率、3%教育费附加税率和2%地方教育费附加税率。

对于产权交易费用,参照产权交易市场公示的基础交易费用(北京产权交易所国有资产交易业务收费办法),取交易标的价值的千分之0.5。

(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采用收益途径方法进行测算,即按照目前状态及管理水平使用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可以获取的收益。

(1)关于现金流口径

本次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采用的现金流口径为税前自由现金流量,计算公式为:

自由现金流量税前=EBITDA-资本性支出-净营运资金变动

EBITDA为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折旧摊销

(2)关于折现率

按照现金流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本次折现率选取(所得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

首先计算WACC,计算公式为:

$$WACC=\left(\frac{1}{1+D/E}\right)\times Re+\left(\frac{1}{1+E/D}\right)\times(-T)\times Rd$$

式中:E:为股权益价值;

D:为债务资本价值;

Re:为股权益资本成本;

Rd:为债务资本成本。

其中股东权益资本成本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计算确定,计算公式为:

$$R_e=R_f+\beta_e\times(R_m-R_f)+\alpha$$

式中:Rf:无风险报酬率;

βe:企业风险系数;

Rm:市场期望收益率;

α: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其次将WACC转换为WACC税前,计算公式为:

WACC税前=WACC/(1-T)

(3)关于收益期

本次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可以通过简单维护更新资产组组合内相关资产持续盈利,故采用永续年期作为收益期。其中第一阶段为2021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预测期为5年,在此阶段中,根据对历史业绩及未来市场分析,收益状况逐渐趋于稳定;第二阶段为2026年1月1日至永续经营,在此阶段中,保持稳定的收益水平考虑。

(4)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评估计算公式

本次采用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评估计算公式为:

$$P=\sum_{i=1}^{n}\frac{A_i}{(1+R)^i}+\frac{A}{R(1+R)^n}$$

式中:P: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Ai:收益变动期的第i年的息税前年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A:收益稳定期的息税前年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R:税前折现率;

n:资产组组合收益变动期预测年限。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政策的规定,真实、客观地体现了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相应减少公司2022年度利润总额210,111.96万元。

二、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2022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210,111.96万元。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四、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计提方式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因此,我们同意公司计提2022年度资产减值准备。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公司计提2022年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23-030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2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5日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等,公司拟举行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具体安排如下:

公司定于2023年4月21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在全景网举办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黄爱武先生,总裁侯焰先生,独立董事潘琰女士,财务负责人郑剑芳先生,董事会秘书华耀虹女士。

为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公司提前向投资者征集问题。投资者可于会前访问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2年度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23-031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副总裁王永永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王永永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王永永先生的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王永永先生所负责的相关工作已做好交接,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截至本公告日,王永永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董事会对王永永先生任职期间对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23-032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权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收到终审裁定书;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为被上诉人(原审原告)。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一、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

2018年,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控股股东文开福先生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等,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其中转让方文开福对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进行了相应承诺,如公司各年度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承诺净利润数的,文开福先生应当向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进行补偿。

2022年10月,因文开福先生未能在协议约定期限内履行业绩补偿等补偿义务,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及协议约定,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向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诉请,要求文开福及相关责任人支付业绩补偿款、违约金等。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就上述事项作出一审判决,内容如下:

1. 被告文开福、刘文芳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共同向原告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支付业绩补偿款2,722,573,773.504元;

2. 被告文开福、刘文芳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共同赔偿原告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因本案支出的律师费;

3. 原告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权以文开福质押的131,849,994股合力泰股票的折价或者拍卖、变卖所得价款,优先受偿本判决第一项、第二项的债权;

4. 驳回原告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的其他诉讼请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9日披露的《关于股东协议转让上市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77)。

二、本次诉讼的终审裁定结果

文开福、刘文芳不服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所作出的一审判决,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3年4月12日,公司收到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3)闽民终400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

“本案按上诉人文开福、刘文芳自动撤回上诉处理。一审判决自本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将关注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督促相关义务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民事裁定书(2023)闽民终400号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23-017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董事会届次: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会议通知时间:2023年4月3日

3、会议通知方式:通讯方式

4、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13日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

6、会议表决情况: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实际表决董事8人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为定期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2022年年度报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进行规范运作,并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并编制了《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公司总裁侯焰先生所作的2022年度工作报告,董事会认为该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5、审议通过《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会计师发表了鉴证意见。意见及报告全文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6、审议通过《202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要求编制了《202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报告全文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定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2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意见全文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综合授信申请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经营目标的顺利完成,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和业务需要,向各银行、融资租赁或其他授信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合计累计不超过130亿元人民币,最终以授信机构实际审批的信用额度为准,并由各公司法定代表人在此权限内批准、签署相关借款合同及手续。上述授权自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2023年度股东大会重新审议该事项前有效。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预计为下属子公司提供2023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经营目标的顺利完成,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和业务需要,自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2023年度股东大会重新审议该事项前,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在商业经营往来、金融授信申请等商业活动中提供合计不超过130亿元的担保额度。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议案及意见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

10、审议通过《关于预计下属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及下属子公司互保额度的议案》

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 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

1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为了提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公司经营管理层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闲置自有资金以购买理财产品等方式进行理财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及意见全文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关联董事黄爱武、侯焰、林家迟、倪芸、陈琴琴回避表决。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13、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及意见全文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关联董事黄爱武、侯焰、林家迟、倪芸、陈琴琴回避表决。

经表决,以上